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常建鸣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运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根据前述变动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8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6 年 8

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下午 14:30 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公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